

证券代码：838069 证券简称：安好精工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16年8月12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莎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两网公司及退市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6 年版半年度报告真实的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

（二）经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的会议记录。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24 日